



夏娃的一生

查考聖經中的人物，
……是我們屬靈生命的學習與收穫。

文／平安果

圖／Sara

真理
專欄

讀經心得



歷史常常歸類、評價某位人物是英雄或是千古罪人，人類的始祖亞當之妻夏娃，似乎就屬於公認的罪人。但聖經不該是離我們很遠的歷史書，神會把某些人物留在聖經中，應該不只是一要我們來評判他們的功過得失。查考聖經中的人物，有時會發現自己也走在相類似的經歷中，看著他們的腳蹤，會是我們屬靈生命的學習與收穫。

「夏娃」這名字的意思是「眾生之母」（the mother of all the living），是始祖亞當在被神逐出伊甸園後，幫自己的女人取的（創三20）。為什麼她會從「伊甸園中的女人」這唯一的稱呼，變成「夏娃」這樣一個在塵世中的名字？她的一生，有三個不同階段的轉變，這其中又發生了什麼事？讓我們走趟「夏娃的一生」來一探究竟。

伊甸園中的女人

《創世記》第一章，記載起初真神創造天地，當六天內天地萬物都造齊了，就在第七日歇工並賜福該日。第二章說到，神用地上的塵土，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了一個人，又將氣吹入所造的人鼻內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，名叫亞當（泥人之意；formed the man from the dust）。神將亞當安置在伊甸園中，交給他一份工作：「修理、看守園子」，吩咐他一個命令：「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吃，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」神又說那人獨居不好，為他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，於是，神使亞當沉睡，取下一條肋骨，造成一個女人。

伊甸的意思是快樂，而這位「伊甸園中的女人」，也真的有著全然的屬靈和屬肉的福樂，因為她：

1. 在神和男人的喜悅中出現，有著從神和人來的雙重福氣。
2. 從亞當肋骨中出，是亞當珍惜的女人，擁有甜蜜且唯一的愛情。
3. 住在無黑暗、無混亂、無衝突，無懼怕的快樂園中，外在環境平靜安穩。
4. 眼目得見神的光照，耳朵盡聽主的慈聲，終日與神密相契，內心滿足喜樂。

離開樂園的女人

進到《創世記》第三章，談到始祖犯罪的過程，這是所有人類「原罪」的起源。話題有些沉重，卻是很重要的事實，因為基督耶穌的救贖經綸就是因始祖犯罪才延伸出來的。我們只就夏娃的部分，以經文繼續這一段「離開樂園的女人」。

在講述女人之前，首先登場的是狡猾的蛇（創三1；「啟十二9」說大龍就是那古蛇，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）。牠接近女人說的第一句話是「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」從蛇的話裡，我們可以看到蛇清楚始祖有著從神來的命令，牠當然也知道是哪棵樹上的果子，但卻以「神豈是真說？」及「所有樹上的果子？」這樣的提問，來誤導女人。

女人回答：「園中樹上的果子，我們可以吃，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，神曾說：『你們不可吃，也不可摸，免得你們死』」（創三2-3）。

從女人的回答裡，我們已經看到問題潛藏在其中。「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」這話是神重要的吩咐，但女人只說「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」，而且添加自己的情緒語詞「不可摸」。雖然說這命令是神對亞當說的，但攸關生死的吩咐，豈能容聽者不用心？相對於蛇的縝密老練，女人顯然失了戒心。

蛇既抓到女人的話柄，便接著說：「你們不一定死；因為神知道，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，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。」這又是另一句非常犀利的話，蛇不單單看穿女人驕縱輕慢的心思，還擺下陷阱等她。

為什麼蛇會找上女人？

輕忽誘惑而靠近——接近女人的蛇，在牠未被神咒詛之前的外貌也許不討厭，甚至會讓人覺得有美麗亮眼的好感而不拒絕與其對話。但犯罪往往從人的耳聽眼見開始。

輕忽慾望的醞釀——即使園中滿有可作食物的果實，如果女人不警覺自己偏差的慾望，對善惡樹的果子情有獨衷，假以時日自然愈看愈喜愛，再加上「能使人有智慧」的迷惑，付諸行動是早晚的事了。

「於是女人見那顆樹的果子好作食物，也悅人的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，就摘下果子來吃了，又給她丈夫，她丈夫也吃了」（6節）。拉著同伴一起犯罪，並沒有些許的幫助，因為當罪入人心，心中

的黑暗來到，失了平安之後，混亂失序、害怕躲避、互相懷疑、互相指責、推卸責任等等的行徑，都將一一顯露。而且神的咒詛與刑罰隨之而來，從使用詭計的蛇、聽詭計的女人到自甘犯罪的亞當，無一倖免（創三7-19）。就這樣，始祖二人因為犯罪離開了樂園，進入世界。

塵世中的夏娃

被逐出樂園，從神面前退下的夏娃，在陌生的環境中，面臨生活的重擔。有懷胎和生產的苦楚、養兒育女的辛苦、戀慕丈夫並受其管轄，甚至承受兒子相殺的家庭悲劇發

生（創三16-四8）。在塵世中生活的夏娃，心靈痛苦憂鬱，外體受歲月摧殘，還有死亡臨到的恐懼，似乎生命就此悲傷絕望了！

神照自己的形像造男造女，又將祂的靈賜給人，讓人能體驗神的美善特質（雅一17）。但，是人的慾望，讓惡者有機可趁（雅一15），才虧欠了神本要顯現在我們身上的榮耀（羅三23）。

《耶利米書》二十九章11節提到神向人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、不是降災禍的意念，而「罪在哪裡顯多，恩典就更顯多了！」（羅五20-21）。

如果我們再細心一點，會發現神在對犯罪的始祖彰顯祂公義的同時，恩惠慈愛也不相離。如：1.因著主耶穌基督，人類有著可以戰勝惡敵的應許（創三15）。2.死亡無法逃避，人類卻生生不息；生養雖有苦痛，卻也有蘊釀和延續生命的喜悅，所以亞當才會為他的女人取名「眾生之母」吧！3.那曾與神密相契的體驗，讓行走在塵世中的亞當及夏娃，身上穿著神為他們準備的皮衣行走世途時，可以常常定睛神的伊甸園，盼望重回神懷抱的日子來到！

藉著對夏娃一生的回顧，我們再一次感謝神創造世界及人類時最原始的美善，也能堅信神會為屬祂的人復興樂園！讓我們能更有信心，快樂地行走天路。阿們。

